

证券代码：872321

证券简称：子宏生态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2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 1 号德普五和企业园 5D 栋 4 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2 月 13 日以电话与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子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全体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1、关联担保议案

为满足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生产经营性资金需要，公司拟于近期向长沙银行申请贷款 1500 万元，该笔贷款以公司与涟源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《涟源市桥头河镇生活污水管网 EPC 工程（主管）合同》、《涟源市湄江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处理管网 EPC 工程（一期）合同》、《涟源市伏口镇生活污水管网 EPC 工程（一期）合同》、《沙坪煤矿废弃矿坑涌水截污处理工程》、《涟源市桥头河镇污水处理厂工程》、《涟源市伏口镇污水处理厂工程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为质押物，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子云先生及其配偶莫科伟女士，刘远宏先生及其配偶屈晓兵女士对该笔贷款提供连带担保。

2、关联租赁议案

湖南子宏投资有限公司系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（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63.8%），拟租赁公司位于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 1 号德普五和企业园 D5 栋 3 楼一间办公室做为湖南子宏投资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，面积为 10 平方米，租赁期为 10 年，起租时间为 2019 年 3 月。租赁物所在行政区域的租赁市场平均租赁单价为 1.5 元/天/平方米，按此价格计算月租金，，租金为每月 45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张子云先生、刘远宏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设高层管理岗位总工程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增设总工程师岗位，对总经理负责，全面管理公司技术与设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财务总监 1 名，董事会秘书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现修订为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总工程师 1 名，财务总监 1 名，董事会秘书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三十一条 公司设财务总监，公司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财务总监负责开展公司财务管理工作；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开展公司的管理工作

现修订为：公司设财务总监，公司财务总监由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财务总监负责开展公司财务管理工作；公司设总工程师，公司总工程师由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总工程师负责公司技术与设计管理工作；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开展公司的管理工作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坏帐准备计提政策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近年来新业务板块农村环境综合治理业务收入占比明显提升，该业务板块的客户为地方政府，且资金来源为国家专项资金，产生坏帐的风险相比原来的高速公路相关业务，风险明显下降，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形态的变化，董事会决定变更账龄分析法下坏账准备计提比例，变更前：1 年以内 5%；1-2 年 10%；2-3 年 30%；3-4 年 50%；4-5 年 70%；5 年以上 100%。变更后：1 年以内 5%；1-2 年 10%；2-3 年 20%；3-4 年 40%；4-5 年 70%；5 年以上 100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就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2 月 26 日